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 披露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,在履行 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,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加了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阳光诺和")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的网下申购。阳光诺和本次 发行的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 的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民生银行")的重大关联 方。阳光诺和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.89元/股,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(主承销 商)根据初步询价结果,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、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、发 行人所处行业、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、市场情况、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 等因素协商确定。本公司旗下中国民生银行托管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阳光诺和本 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结果如下:

基金名称	获配证券	配售数量	获配金额
	名称	(股)	(元)
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阳光诺和	1,485	39,931.65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二日